



海豐游泳會2011年新秀賽

章程

- 比賽目的:** 主要提供一次比賽機會給本會新秀泳員及泳班學員發揮體育精神機會和參賽經驗。從而發掘更多有潛質之泳員。
- 參加資格:** 現參加海豐游泳會舉辦的改良、中、高班、泳隊。
- 比賽日期:** 2011年5月1日(星期日)
- 比賽時間:** 上午9時正至下午3時正(第一項比賽於9時25分開始)
- 熱身時間:** 上午9時正至上午9時20分
- 比賽地點:** 南島學校室內游泳池(South Island & Creation Centre)
黃竹坑南風道50號
- 比賽費用:** 比賽費用個人項目、每項 HK\$60.00
家庭組接力比賽: 每項 HK\$60.00 / 友誼隊接力比賽費用: 每人每項 HK\$15.00x4 = \$60
- 截止報名日期:** 2011年4月15日(星期五)晚上10時(逾時報名請交每項比賽費用 HK\$100.00)
- 比賽項目組別:** 請參閱比賽程序表。(年齡以比賽日期足齡計算。)
- 獎項:** 個人項目: 冠軍、亞軍、季軍, 及第四至六名均獲優異獎。
接力賽: 冠軍、亞軍、季軍。
個人項目比賽均有組別冠軍獎(將會即場頒發)。
(每位參賽者均有本會發給比賽證書一張及比賽泳帽一頂。)
- 報名辦法:** 填妥報名表格連同比賽費用交回教練或點名員, 或郵寄香港鴨脷洲海怡半島17座7/F H室
請先傳真致 28141857。(支票抬頭請填: 海豐游泳學院)
- 比賽規則:**
- 1) 各比賽項目均不設決賽, 所有成績及名次以最佳時間作準。
 - 2) 任何比賽規則爭論均以大會總裁判為準, 不設上訴。
 - 3) 參賽者必須遵守大會及泳池規則; 如有任何意外, 責任自負。
 - 4) 如參賽者缺席, 所有比賽費用不會退還及不發證書。
 - 5) 每位泳員必須於比賽項目開始前20分鐘到大會報到。
 - 6) 如比賽項目少於三名泳員參加, 大會將會安排混合於其他組別一同比賽, 但獎項則會分組計算。
 - 7) 由於場地租用有時間規定, 故請各泳員、家長準時到達泳池。
 - 8) 泳池範圍禁止穿著任何鞋類, 請各泳員及家長穿著拖鞋進入泳池。同時請保持公眾衛生清潔。